

3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云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(单位名称)的云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机电设备装调及维修实训室建设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工业机器人拆装实训装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顶邦教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342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3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电子签章)：上海顶邦教育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3日